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金美仙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3
電子信箱：bunun110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701141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申請表。2、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審查要點。3、評分標準。4、新聞稿。(1070114128_Attach000.docx、1070114128_Attach001.pdf、1070114128_Attach002.pdf、1070114128_Attach003.pdf)

主旨：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07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審查」申請表暨相關資料，請學校轉知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並協助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7年6月12日師大進字第10710155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「107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審查」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07年6月30日（星期六）止。測驗日期訂於107年8月12日（星期日）於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辦理。

三、有意申請者，請於原住民族委員會官網（http://www.apc.gov.tw/portal/index.html）閱覽及下載申請表單，填妥申請相關表件後，隨同佐證文件裝入信封，於信封註明「申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審查」，以郵戳為憑，寄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（地址：10699臺北師大郵

秀國　107/06/19
1070001701

局第13號信箱）。若有相關問題，可逕向服務專線詢問：02-23219585、0800-699-566（免付費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-06-19 10:15:51